

# 福建省财政厅

## 2024年1—11月全省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11月，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深挖财政增收潜力，强化重点支出保障，全省财政收支运行在合理区间。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655.91 亿元，同比增长 0.5%。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65.77 亿元，同比增长 0.8%。

分结构看，全省税收收入 4365.69 亿元，同比下降 0.6%。其中：地方级税收收入 2175.55 亿元，同比下降 1.3%。非税收入 1290.23 亿元，同比增长 4.4%。地方级税性比重 62.8%，较 1—10 月提高 0.6 个百分点。

分税种看，主体税收 3600.46 亿元，下降 0.3%，占税收收入比重 82.5%。其中，国内增值税 1803.44 亿元，下降 3.0%；企业所得税 1125.03 亿元，增长 5.1%，主要是宁德时代等重点税源企业带动增收；国内消费税 369.89 亿元，增长 2.0%；个人所得税

302.1 亿元，下降 4.6%。11 个地方税种收入 707.72 亿元，下降 1.0%。其中，土地增值税 132.04 亿元，下降 2.8%。房产税 129.35 亿元，增长 16.2%，主要是税务部门加强税收征管，确保应收尽收。契税 154.59 亿元，下降 15.1%，主要是土地出让市场持续低迷。

分行业看，第一产业税收 5.6 亿元，下降 4.3%。第二产业税收 2053.98 亿元，增长 4.3%。其中，采矿业 36.09 亿元，增长 0.8%；制造业 1606.02 亿元，增长 5.3%；电力热力燃气和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0.62 亿元，增长 19.2%；建筑业税收 251.25 亿元，下降 8.0%。制造业中，收入规模最大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75.87 亿元，增长 52.4%，主要是宁德时代等重点税源企业所得税增加带动；规模第二的烟草制造业 241.4 亿元，增长 3.5%。增长较快的行业还有：造纸和纸制品业 23.59 亿元、增长 95.8%，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12.84 亿元、增长 46.6%，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8.91 亿元、增长 44.3%，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59.35 亿元、增长 34%。部分传统行业如纺织服装服饰业（-19.6%）、非金属矿物制品业（-19.1%）、纺织业（-19%）、酒饮料和精制茶制品业（-12.3%）则下降较为明显。第三产业税收 2332.72 亿元，下降 4.7%，主要是受金融业和房地产业税收大幅下降影响。其中，金融业 458.97 亿元，下降 10.2%；房地产业 402.6 亿元，下降 17.6%。三产其他行业：批发零售业 604.18 亿元、增长 0.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7.23 亿元、下降 4.6%，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2.52 亿元、增长 14.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6.80 亿元、增长 7.2%，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6.52 亿元、增长 15.2%。

全省非税收入 1290.23 亿元，增长 4.4%。主要是各地为保障“三保”、民生、债券还本付息等重点支出需要，加大存量资产盘活和挖潜力度，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26.76 亿元，增长 6.4%。

九市一区中，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同比增幅从高到低分别为：宁德 33.9%、龙岩 0.4%、南平-1.2%、厦门-1.4%、福州-1.4%、漳州-1.8%、泉州-2.8%、三明-3.5%、莆田-4.2%、平潭-15.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幅从高到低分别为：宁德 25.1%、平潭 2.6%、南平 1.4%、龙岩 1.3%、福州 1.1%、泉州 0.3%、三明 0.1%、莆田-0.9%、厦门-2.2%、漳州-3.1%。

82 个县（市、区）中，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正增长的有 31 个，占比 37.8%；地方级收入正增长的有 43 个，占比 52.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增长较快的有：蕉城（54.32 亿元、46.4%）、福鼎（24.7 亿元、23.5%）、安溪（40.76 亿元、14.1%）、福安（47.22 亿元、12.4%）、罗源（16.65 亿元、11.9%）；规模前 5 的县（市、区）收入情况：晋江 147.02 亿元、1.0%，福清 123.94 亿元、0.0%，闽侯 86.21 亿元、-1.7%，南安 75.20 亿元、6.9%，思明 70.88 亿元、-6.5%。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56.14 亿元，增长 5.3%，较 1—10 月提高 1.6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地方平均增幅 3.4 个百分点。全省民生支出 4181.44 亿元，增长 7.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1%，持续保持在七成以上。其中，教育支出 1129.10 亿元，增长 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9.69 亿元，增长 12.7%；卫生健康支出 512.79 亿元，下降 4.0%；城乡社区支出 421.35 亿元，增长 18.7%；农林水支出 398.16 亿元，增长 17.5%；交通运输支出 284.17 亿元，增长 22.7%；住房保障支出 140.20 亿元，增长 5.9%。

###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 1359.70 亿元，完成预算 48.2%，下降 12.5%，较 1—10 月收窄 5.5 个百分点。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45.83 亿元，占政府性基金比重 91.6%，完成预算 47.0%，下降 13.3%；彩票公益金收入 25.51 亿元，下降 4.5%，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收入 4.51 亿元，下降 12.9%；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49 亿元，下降 18.1%；污水处理费收入 24.47 亿元，下降 1.2%；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4.74 亿元，增长 11.6%。

九市一区中，基金收入仅漳州（29.5%）、福州（26.7%）、龙岩（19.1%）、莆田（11.6%）正增长，其余 6 个地区均负增长：平潭-9.2%、宁德-16.8%、南平-22.9%、泉州-37.3%、三明-39.7%、厦门-39.8%，且降幅普遍较大。

###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

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 3021.66 亿元，下降 4.8%，完成预算的 74.6%，落后序时进度 17.1 个百分点。其中，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1386.26 亿元，增长 0.7%；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4.01 亿元，下降 13.2%；专项债付息支出 256.79 亿元，下降 2.4%。

九市一区中，政府性基金支出龙岩（7.2%）、漳州（6.0%）、泉州（3.5%）、宁德（3.0%）、福州（0.3%）正增长，其他地市均下降：平潭-41.9%、南平-41.7%、厦门-6.9%、莆田-2.3%、三明-1.1%。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